

证券代码：837291 证券简称：汉盛海装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汉盛（上海）海洋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要求，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本部、江苏汉盛海洋装备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汉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汉盛（香港）国际有限公司、汉盛（新加坡）有限公司、汉盛（马来西亚）有限公司。上述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主要包括：

1. 组织架构

（1）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公司治理规则》、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规范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架构，确保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的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

公司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共同对股东会负责，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之间形成了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相互协调、相辅相成的关系。

（2）机构设置和权责分配

公司按照内部控制规范要求，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及管理需求合理设置内部机构，建立了包括总经办、财务部、研发部、销售部、工程技术部、海外与备件销售部、生产部、采购部、质量部、人事行政部等在内的职能管理部门。遵循相互监督、相互制约、协调运作的原则，明确了各部门的职能与权限，使公司各方面管理工作都能有序进行，防范经营风险。

（3）对子公司的管控

公司对子公司的管控，主要是在产权、业务管理的基础上，重点关注子公司的发展战略及年度经营目标、绩效考评、年度财务预决算、重大投融资、对外担保、大额资金使用、主要资产处置、重要人事任免、信息披露、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等重要事项。

2. 人力资源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培养和储备了一大批了解本地市场、熟悉船舶与海洋工程配套技术、

能力较高、结构合理的管理和专业技术人才，同时积累了大量丰富的运营管理经验，拥有良好的运营能力和较为完善的服务系统。

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制定了系统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如《员工招聘管理规定》、《员工培训管理规定》、《考勤管理规定》、《绩效管理方案》等，进一步合理规范运作员工招聘、劳动合同签署、岗位培训、绩效考核等关键业务。

公司根据各部门核心事项，制定了关键岗位职责，明确了各岗位的职责权限、任职资格和工作要求；公司建立了选聘人员试用期和岗前培训制度、员工能力开发及培训机制等，不断健全人力资源开发机制；公司落实员工绩效管理，实施与业绩考核挂钩的薪酬体系；加强员工关系管理，做好劳动合同及人事档案管理，确保合法合规，规避法律风险。

3. 企业文化与社会责任

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企业文化在公司发展中的重要作用，经过多年的发展与沉淀，已形成了一套具有自身特色的企业文化体系。提出“企业、员工共同发展，兼顾员工利益、企业利润与社会责任的平衡”的企业价值观。同时倡导诚实守信、爱岗敬业、开拓创新和团队协作精神。

公司把为社会创造价值，作为公司经营理念和经营目标的重要组成部分，也作为公司为社会做出的承诺。公司在实现自身发展目标的同时，注重规范经营，注重社会责任。维护债权人、供应商、下游客户、企业员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依法纳税，切实履行了企业作为纳税人的社会责任；严格执行相关法规和管理制度，为建设美丽中国贡献力量。

4. 销售与收款

为了规范销售行为，防范销售风险，公司明确了《设备交货信息表及其更改评审流程》、《销售订单及其更改评审流程》、《销售合同和投标文件评审流程》等各项工作流程，对公司的销售政策，合同签订、发货管理、发票开具、应收账款清收管理等进行规范，保证销售业务正常开展。同时公司加强对客户信用风险的控制，制定了《客户信用管理制度》、《往来款定期对账制度》，保障应收账款安全及时回收。

5. 采购与付款

公司规范了采购业务程序，明确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按照请购、审批、采购、验收、付款等规定程序办理采购业务，并在采购与付款各环节设置相关的记录、填制相应的凭证，建立完整的采购登记制度，加强请购手续、采购订单或采购合同协议、验收证明、入库凭证、采购发票等文件和凭证的相互核对工作。公司制定了《外部供方绩效考核办法》、《外部供方评价、选择办法》等，促使供应商在质量、成本、交期、服务等方面持续改善，不断提升合作质量，最终与供应商形成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

6. 研究与开发

围绕公司发展规划，聚焦主营业务，积极开拓创新，在新产品开发、技术创新、工艺改进等多方面开展研究与开发工作，不断提升公司的创新引领力，提升公司主营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制定了《研发工作管理制度》，明确了《设计与开发控制程序》，对技术研发项目进行审批管理，确保了项目进度和质量。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和公司财务管理相关要求，准确、可靠归集、核算研发活动产生的相关费用，明确研究开发经费的支出结构，合法、合规的申报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对研发项目的立项报告、工作进度和人员调度、结项等过程能够及时、完整、有效归档管理。

7. 财务报告

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税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设置了独立的会计机构，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方面均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制定了相应的岗位工作说明书，并配备了足够的专职人员以保证财务工作的顺利进行。会计机构人员分工明确，实行岗位责任制，各岗位能够起到互相牵制的作用，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开。

8. 资金运营管理

（1）货币资金管理

公司制定了《流动资金管理与报销审批规定》、《出差管理办法》、《费用报销及签字程序规定》，对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进行了分离，使得相关部门与人员之间相互制约，加强款项收付稽核，确保货币资金的安全。

（2）筹资资金管理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筹资业务过程中方案的提出、审批、使用、监督等进行了规范，明确公司筹资工作流程及审批权限，合理确定筹资规模，选择筹资方式，严格控制财务风险。

9. 资产管理

公司建立了存货出入库、仓储保管、盘点等管理控制流程；建立了固定资产取得、折旧计提、固定资产盘点、处置等相关控制流程；建立了无形资产取得、无形资产摊销等相关控制流程。公司已建立财产日常管理制度和定期清查制度，采取财产记录、实物保管、定期盘点、账实核对、限制接触和处置等措施，确保财产安全。对相关岗位明确了各自责任及相互制约的措施，保证资产实物管理、会计处理不相容职责进行分离，各控制环节建立了严格的管理制度和审核程序。

10. 对外投资管理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明确了

投资决策权限、对外投资业务的管理、决策程序、投资过程管理等，以加强对投资各环节的管理，提高投资决策质量，防范投资风险，促进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所有投资行为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及产业政策，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计划和发展战略，有利于拓展主营业务、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取得预期的投资回报以及提高公司的整体经济利益。

10. 关联交易管理

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要求，对关联人和关联交易的范围、关联交易的决策、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进行了明确规定，确保关联交易在“公平、公正、公开、等价有偿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的条件下进行，保证公司与各关联人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

11. 对子公司的管控

为实现公司的整体经营战略布局，促进公司业务健康持续发展，规范公司对各子公司的管理，强化公司对子公司的控制力，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公司通过实施一系列的控制举措，以保障对子公司的有效管控，主要包括：人事控制、财务控制、权限控制、信息控制等。

12. 内部信息沟通与信息披露管理

(1) 利用 ERP、OA 等现代化信息平台，使得各部门以及员工与管理层之间信息传递更迅速有效、快捷顺畅。同时，公司在信息化建设中实施了内、外部网站的物理隔离，确保了信息安全。

(2) 公司制定了《汉盛（上海）海洋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责任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和相关义务人、各责任人及义务人职责、信息披露的内容与标准、信息披露的审核流程、信息披露相关文件及资料的档案管理、投资者关系活动等，如定期报告、临时报告、重大事项的流转程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方法规定的程序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具体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直接取决于由于该内部控制缺陷的存在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重要程度。

公司按照影响内部控制目标实现的严重程度，将内部控制缺陷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缺陷。

公司对于内部控制缺陷的重要程度是根据定性和定量两个方面进行判断认定。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合并报表的税前利润、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税前利润指标衡量。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

重大缺陷：错报 \geq 税前利润的5%；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1%

重要缺陷：税前利润的5% $>$ 错报 \geq 税前利润的2%；资产总额的1% $>$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0.5%

一般缺陷：错报 $<$ 税前利润的2%；错报 $<$ 资产总额的0.5%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该缺陷是否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公司的内部控制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错报；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潜在错报金额的大小。

出现下列特征，认定为重大缺陷：

- ①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 ② 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
- ③ 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出现下列特征，认定为重要缺陷：

- ①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会计差错事项未按规定披露；
- ②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③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无效。

一般缺陷：指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合并报表的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

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geq 资产总额的1%；

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1% $>$ 直接财产损失 \geq 资产总额的0.5%；

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 资产总额的0.5%。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迹象：

①严重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受到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调查、处罚或引发诉讼，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企业声誉严重受损；

②因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失误，造成重大损失；

③中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④负面消息被主流媒体频频曝光，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⑥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对公司造成重大的负面影响。

⑦媒体负面新闻频现；

⑧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

重要缺陷迹象：

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受到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调查、处罚或引发诉讼，造成较大经济损失或对企业声誉造成较大损害；

②决策程序导致出现重要失误，造成较大损失；

③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④负面消息被主流媒体曝光，企业声誉受到较大损害；

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⑥重要业务制度或流程存在重要缺陷或未有效执行，对公司造成重要的负面影响。；

⑦媒体负面新闻对公司产生中度负面影响；

⑧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要的情形。

一般缺陷迹象：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汉盛（上海）海洋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